

达州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

关于集中受理 2023 年第 5 批劳动能力鉴定 申报资料的公告

根据达州市劳动能力鉴定规程和工作安排，经研究，定于近期集中受理 2023 年第 5 批劳动能力鉴定申报资料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受理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（节假日除外）。

二、申报主体：工伤职工或者其近亲属、用人单位；因病（非因工）申请鉴定劳动能力丧失程度的人员。

三、资料清单：申请人应按要求填写申请表，同步提交下列材料。

（一）工伤职工填写《达州市工伤职工劳动能力鉴定申请表》（附件 1），因病（非因工）人员填写《因病（非因工）致残丧失劳动能力鉴定申请表》（附件 2）；

（二）有效的诊断证明、按照医疗机构病历管理有关规定复印或者复制的检查、检验报告等完整病历材料；

（三）居民身份证或者社会保障卡等其他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一份。

能够通过内部信息共享获取,或者上一个环节已经提交有关申请材料的, 申请人不再重复提交。

四、受理地点：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按属地原则分级受理，按照工伤认定与劳动能力鉴定“一窗受理”要求，申请人向原工伤认定申报地提交劳动能力鉴定资料。详细地址可拨打以下联系电话核实：市本级：0818—2523213；通川区：0818—2377100；达川区：0818—2190288；万源市：0818—8730328；宣汉县：0818—5229536；大竹县：0818—6252165；渠县：0818—7283633；开江县：0818—8236226；达州高新区：0818—3199380；达州东部经开区：0818—2858287。

附件：1.达州市工伤职工劳动能力鉴定申请表
2.因病（非因工）致残丧失劳动能力鉴定申请表

达州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

2023年11月20日